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黃彧思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554
傳真：03-5513880
電子信箱：1002723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工建字第11036696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於全國性公民投票日期間，停止挖掘道路，並確實維護電力及通訊線路之安全乙案，上開管制期間為110年12月13日至12月19日，請轉知所屬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10年07月22日府工養字第1103669511號函轉、110年07月21日府民行字第1100367325號函暨中央選舉委員會110年07月15日中選秘字第110365021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新竹辦事處、新竹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府工務處養護科、本府工務處建築管理科



新竹市建築師公會
收 110年8月4日
文 第 0849 號